

寄给天堂亲人的信

姥姥请来我梦里

姜磊

如果到今天，姥姥该115岁了，她是一个长寿的老人，她是一个走过很多岁月的老人。

其实,我是一个不孝子。我没有为姥姥写过一个字的悼文,迄今为止,我从没有去姥姥的坟上扫墓。19年里,姥姥只来我梦里两次,我都没有忏悔的机会。但,冷不丁,我会在某一刻突然很想念她,想念得心痛。

虽然,关于她的记忆只剩下片片缕缕。

姥姥的戒指。到最后，她只剩下一枚戒指，刻着她名字的金戒指，正面细雕着一朵牡丹，反面在一圈祥云图案里刻着她的名字。她说这是要随她入土的戒指。她其实曾经有过很多首饰，在那个

破四旧的年代，统统都被我姨妈一口价五块钱卖了。每每到这里，我都后悔自己没早生三十年，去夺回那些精美的财富。姥姥的娘家曾是镇上的一个大户，她给我讲小时候和婶子们一起用夹竹桃花花瓣染指甲，在北京开铺子的爹爹会给她捎一些好看的布回来，婶子们就会分着做褂子，那一整个胡同都是她娘家的宅子，她爹爹给她打过很多款式的金头簪。那么绚烂的童年，她除非被我爹说得实在拗不过，才三言两语应付我，在上世纪70年代根本满足不了我对富有生活的幻想。

我暗羨姥姥富有的童年，但惧怕她另一个童年的遭遇。

姥姥的小脚。因为家里的富有，她不用下地劳动，也因为家里的富有，她娘才有更多的讲究，要

让她更完美，最主要的标志就是要有一双“完美的小脚”。姥姥的脚应该是书上所说标准的“三寸金莲”。我曾用手比试过，她的脚还没有一个十几岁孩子的手大。我从没看见过那双被长长布条包裹得严严实实的小脚，姥姥坚决不让我看。现在想来，她是不想吓着我。隔三岔五她就要烧一壶热水，关上房门自己洗脚，有时我躺在她的炕上，她总爱抚摸我的腿，我的脚，边摸边欢喜地说：“看看这大粗腿，这双大脚，真好！”现在想来，这赞叹真的发自肺腑。姥姥讲，为了裹出更小的脚，骨头都折断了，痛得不能下地走路，等长好再裹，再折，再断，反复若干次的痛苦后，她的脚就不再长了，永远变成了那个形状。

姥姥嫁给姥爷，一个不算太

富裕的中农，她就成了一个忍气吞声的媳妇。她的婆婆年轻时就寡居，一个人扛起了家，是一个独断的女人，家里大小的事，儿媳都不能做主。婆婆也并没有因为她的出身就让儿媳养尊处优，刚生完孩子的儿媳就得起来干家务，和婆婆做饭，然后用扁担挑着午饭给家里的雇工往地里送饭，送一趟饭回来裹脚布都让血浸透了。她讲这些往事的时候，没有丝毫的埋怨，只有对今天好日子感恩，就像她心里羡慕我粗大的双脚一样。

姥姥去北京。一个不识字的老太太，独自一人坐火车去北京看她的姐姐，她姐姐坐在她外甥家里，她在东交民巷的那个公寓里，第一次看见外国人，我激动地让她仔细讲讲外国人到底什么

样，她却只是淡淡地说：“嗯……那些头发呀，都是不成色儿的。”仅此而已。但，她却坚信，那些外国人之所以对她外甥那样客气，是因为她外甥是一个有大学问的人。所以，她格外希望我也能做一个有学问的人。

我考上大学时姥姥已经92岁了，她说：“我真想去看看大学是什么样子。”可是她太老了，她的小脚不能陪着我辗转倒火车、汽车；在我毕业的前一年，姥姥去世了。至今，我都没有做成姥姥期望的那样有学问的人。仅仅两次梦里相见，我有很多的问题要问她，问她近百年的生命里历经的苦难有多重啊？她很少说，少得我都不记得她的苦难，只记得她的期盼。

姥姥,请来我的梦里……

我那倔强的姥爷

吕立华

姥姥弥留之际，家人才把医生请到那个破旧的老屋，昏暗里医生要一支体温计，家里没有，小娥说她去买。买回来后，医生把体温计放到姥姥的腋下，所有人都焦急紧张地围在炕边，只有姥爷悄悄扯了一下小娥的衣角小声嘟囔：“体温计多少钱？”小娥不耐烦地白了他一眼：“你管什么？又没让你花钱！”又问了几声，小娥说五块，姥爷一下提高了声音：“五块？退回去！我要去买，只两块！”医生苦笑着摇摇头……

姥爷这是老了,糊涂了。

没老之前，他是远近闻名的种菜好手，手头从没缺过钱，后来都被二舅一点头抠去了。二舅在众多兄弟姐妹中长得最丑，常年在大连郊区某厂烧锅炉，遇到一黑龙江来大连打工的寡妇，从此自己的工资加上打工的养老钱渐渐没了下落。二舅五十出头时子然一身分文没带地回来了，老父亲老儿子相依为命没多久就开始吵架，老父气得蹲在灶头猛抽旱烟，老儿子躲在西屋闷喝闷酒。这种情形一直持续到二舅脑溢血去世。

独居的姥爷独自干着一切该干不该干的活儿，大舅从不管他。妈妈说那天她回娘家看望姥爷，门锁着，

邻居说到地里除草去了。妈到山上找，老远望见姥爷佝偻着背跪在地里拔草，82岁患有老年哮喘的姥爷一步一爬地在地里挪着，膝盖都磨破了，却要为了口吃的拼命而无力地挣扎在空旷无人的山坡上……

妈和几个姐妹将姥爷送到了养老院，费用均摊。那天我去看他，他很自豪地说，他把捡来的废旧纸盒卖了，得了四块两毛钱。再去看他时，他又高兴地说，我让你妈给我上山刨了些红根，城里人都叫它丹参，我到门口小市场卖了二十多块钱呢！我掏出二百块钱塞到他手里，他却执意不要，到最后竟很生气地扔到地上转身回

了屋

望着那个瘦小蹒跚的背影，我无奈地擦干泪拾起地上的钱。人哪，无论老到什么时候，只要有一口气，他都不想靠别人，即使靠了别人他骨子里还是想让自己有点生存的价值，哪怕只有一点点。

重阳节，蓝天白云，阳光灿烂。养老院里，姥爷喘着粗气一下一下，很匀称。上午九点，所有亲人到齐，他安详地咽下最后一口气，将生命终止于88岁的老人节。

第二天,天气骤冷。家人都说:咱家老人到死都不想让咱们小人儿遭罪啊!

怀念我的父亲

周子元

我的父亲是个苦命人，也是一个有志气能吃苦、受人尊敬的人。父亲很小的时候便失去了双亲，从此孤独无依，没有人疼爱他。十三岁那年，他不肯继续忍受穷困生活的折磨，毅然跟随村里人逃离苏北家乡，一路乞讨，最后流落到了烟台。起初是有给有钱人家点零碎活儿，求得有个吃住的地方就行了。后来经人介绍干上了澡堂服务业这一行。父亲一生非常敬业爱业，辛辛苦苦，兢兢业业，在澡堂这个行当里干了整整一辈子，也留下了好名声。

父亲没进过学校门，一个大字也不识，因此，切身感受到没有文化的苦恼和学习文化的重要性。为了让自己和后代能多学点知识，可以说是煞费了苦心，竭尽了全力。为了让我能写出一笔好字，特地买来毛笔、砚台和大仿本，又托人借来颜体书法字帖，每周规定我模拟着写上几页，然后送给明白人检查，批阅，进行指导，如果完不成任务或写得不够认真，会严厉批评我。由于父亲的严格要求，这段为时不长的书法练习，为我后来的文字书写打下了很好的基础。

上了小学高年级后，我渐渐对语文产生了兴趣，作文常常在班上得分高，有时还被老师当范文朗读。父亲发现我这方面的特长后，先是领我去邻家请一位老先生给我辅导。当老先生表扬我文章写得不错时，站在他一旁的父亲高兴得合不拢嘴，鼓励我继续努力。后来知道我喜欢阅读小说之类的文学书，父亲又凑钱托人给我买来《鲁迅小说集》和好几本文学名著，让我补充“营养”。现在回想一下，当时家里的生活非常困难，母亲是个家庭妇女，妹妹上学的我常常生病，一家人的生活全靠父亲的微薄工资来维持，这已经是很不容易了，可还要省吃俭用，从中拿出这笔钱来给我买书看，这

岂不是要雪上加霜！

如今那些用父亲的血汗钱购买的文学书籍，虽然已经有些破旧了，却仍然珍藏在我的书橱里，每看到它们，就自然而然地想到父亲生前对我所倾注的无限关爱和期待。我知道，老人家希望我能多读书，读好书，早点成才，好为国家干点事，也为周家争口气。我觉得自己已有辜负老人家的期望，正是他的关心和支持下，经过自己的苦努力，后来顺利地考上了理想大学，毕业后服从国家分配，在教高岗位上奋斗了几十年，为培养合格的建设人才倾注了毕生的心血和精力。我想，父亲如果在天有灵的话，应该会感到欣慰了。

还记得小时候，我的身体比较虚弱，免疫力很低，父亲便跟母亲商量，家人省吃俭用，用省下来的钱送我去附近一家拳房学习练拳。经过一段时间的锻炼之后，我的身体果然比过去强壮多了，个子也明显长高了，尤其是饭量显著增加了，父亲看了当然也非常高兴。就这样，我一直坚持练到上中学。后来停练时间长了，那几套拳法便渐渐地淡忘了，只有最初学的那套拳路还依稀地记得一些。记得上世纪七十年代里举行元旦文娱晚会时，我曾经上台表演过，并博得了学生们的阵阵喝彩声。

父亲生前给予我的实在是太多了。后来在我独立地走向生活，步入工作岗位之后的那些岁月里，父亲也始终在关注着我，希望我家的日子越过越好，我的事业能逐步走向成功，这是他老人家对后代儿孙的最大心愿，我也一直牢牢地铭刻在心里。遗憾的是父亲还未来得及享受退休后的晚年生活，还等到我们儿女报恩尽孝，便匆匆地撒手而去了。尤其是那时候我不在市区工作，临终时竟没能跟父亲见上最后一面，真叫我痛悔不已，只能抱憾终生了。